**壹、基金概況：**

1. 設立宗旨：

政府為應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教學、研究及醫療服務之需要，特於民國61年依預算法規定設置本基金，其使命是秉承優良傳統，培育卓越人才，發展前瞻性研究，提供高品質與人性化醫療，以樹立醫界典範，嗣為配合政府推動公立醫院多元化經營及基金簡併政策，於民國93年將原有之「醫療藥品基金－雲林醫院作業基金」、「國立臺北護理學院附設醫院作業基金」以內部作業單位方式併入本基金，並維持本基金名稱，惟自97年度起所屬分院預算依立法院決議分別編列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俾完整呈現個別分院預算編列資訊。

另為配合政府照顧弱勢與偏遠地區民眾醫療需求，97年9月奉行政院同意財團法人北海岸金山醫院改制為本院金山分院，並自99年度起設立「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金山分院作業基金」；為提升新竹地區急重症醫療水準，滿足地方醫療需求，100年1月奉行政院同意自100年7月1日起將「醫療藥品基金－新竹醫院作業基金」、「醫療藥品基金－竹東醫院作業基金」改制為本院新竹分院、竹東分院，並自101年度起設立「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新竹分院作業基金」、「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竹東分院作業基金」。復配合政府加速推動「生醫產業」創新計畫，積極籌設「新竹生醫園區分院新建工程」，並於108年2月奉行政院同意自109年1月1日起設立「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新竹生醫園區分院作業基金」。

鑒於本院於大新竹地區有3家分院，為整合醫療資源及人力調度，於108年8月及109年7月奉教育部同意整併為1家分院，並奉行政院同意自110年1月1日起設立「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作業基金」。

為強化臺大醫療體系發展，業務整合、資源共享及人員彈性調度，「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癌醫中心醫院」奉教育部同意自110年6月1日起改制為「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癌醫中心分院」以提供病人優質的服務。110年先以內部作業單位方式併入本基金，並奉行政院同意自111年1月1日起設立「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癌醫中心分院作業基金」。

1. 組織概況：
2. 總院依據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組織規程，醫院置院長1人，商同醫學院院長秉承校長之命綜理院務，由校長諮詢醫學院院長就醫學院教授中聘兼之；得置副院長5至7人，襄助醫院院長處理院務，由醫院院長商同醫學院院長就醫學院或相關學院教授或臨床教授中提請校長聘兼之。

醫院視業務需要，得設各部、中心及室，其下得分科、組。總院醫療單位計27部、教學研究單位計2部1室1中心、醫療支援單位計4部6室3中心、行政單位計1部6室1中心。醫院因業務需要得設分院，其組織規程另定之。

為落實政府推動公立醫院多元化經營之改革方案，原衛生福利部雲林醫院於93年4月1日改隸為本院雲林分院；原教育部所屬之國立臺北護理學院附設醫院於93年8月1日整併為本院北護分院；另為配合政府照顧弱勢與偏遠地區民眾醫療需求，99年10月1日財團法人北海岸金山醫院改制為本院金山分院；100年7月1日原衛生福利部新竹醫院、竹東醫院改隸為本院新竹分院、竹東分院；為協助生醫產業發展，109年1月1日設立新竹生醫園區分院；為整合大新竹地區醫療資源及人力調度，110年1月1日將新竹分院、竹東分院及新竹生醫園區分院整併為新竹臺大分院。另為強化業務整合、資源共享及人員彈性調度，自110年6月1日起「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癌醫中心醫院」改制為「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癌醫中心分院」。

再者，為維護兒童的健康與福祉與臺灣的未來健康發展，於民國73年開始推動興建臺大兒童醫院，83年行政院通過兒童醫院案名稱為「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兒童醫院」，復因資金因素，行政院於89年7月同意改為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兒童醫療大樓，97年興建完成並正式啟用。經持續努力與推動，103年衛生福利部醫療機構設置標準修法完成，法律上正式同意設立兒童醫院，同年6月30日衛生福利部核發臺大醫院兒童醫院設立許可函，同年8月1日正式開業，以臺大醫院總院院中院模式運作，兒童醫院整體運作及營運策略由總院及現有服務於兒童醫療大樓之各單位、人員及各委員會提供協助及督導，致力培育頂尖之兒童醫療保健、研究專業人才，以提升我國兒童醫療品質及國際競爭力。

1. 基金結構體系如下圖：

附 屬 單 位 預 算 附 屬 單 位 預 算 之 分 預 算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

醫院作業基金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雲林分院作業基金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北護分院作業基金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金山分院作業基金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作業

基金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癌醫中心分院作業基金

1. 基金歸類及屬性：本基金係預算法第4條第1項第2款所定，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113年6月30日止執行情形）**

1. 前(112)年度決算結果：
2. 業務收入：決算數512億5,024萬5千元，較預算數485億8,940萬元，增加26億6,084萬5千元，約5.48%，主要係住院醫療服務平均每人日收入超出預期，另醫療折讓依健保署結算點值及核減金額實況估計所致。
3. 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511億2,654萬元，較預算數476億673萬4千元，增加35億1,980萬6千元，約7.39%，主要係物價上漲等因素，致衛材及藥品等相關成本增加。
4.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31億5,590萬8千元，較預算數16億1,316萬7千元，增加15億4,274萬1千元，約95.63%，主要係存款利率調升，利息收入增加，學術研究專款、其他各項指定用途捐款執行數增加及以前年度溢提備抵醫療折讓轉列雜項收入超出預期所致。
5. 業務外費用：決算數3億2,414萬4千元，較預算數1億3,895萬6千元，增加1億8,518萬8千元，約133.27%，主要係補列以前年度健保醫療折讓短提數及以前年度支出超出預期所致。
6. 收支賸餘：決算數29億5,546萬9千元，較預算數24億5,687萬7千元，增加4億9,859萬2千元，約20.29%，主要係業務外賸餘超出預期所致。
7.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決算數38億7,748萬4千元(專案計畫14億2,723萬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24億5,025萬4千元），可用預算數70億2,445萬1千元(專案計畫40億4,469萬2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29億7,975萬9千元)，執行率約55.20%，主要係雲林分院「專案計畫-臺大醫院雲林分院虎尾醫院醫療大樓、綜合大樓及醫護宿舍新建工程」修正計畫於111年12月8日經行政院院臺教字第1110036760號函原則同意，原計畫期程預計111年11月完成統包工程發包作業，因計畫經費、建築型式及發包方式改變，計畫期程增加34個月，致執行進度落後。
8. 上(113)年度截至6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9. 業務收入：預計業務收入248億585萬7千元，實際業務收入260億2,085萬3千元，較預計數增加12億1,499萬6千元，增加4.90%，主要係門診平均每人次醫療收入單價超出預期所致。
10. 業務成本與費用：預計業務成本與費用248億9,995萬5千元，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263億8,274萬8千元，較預計數增加14億8,279萬3千元，增加5.96%，主要係衛材、藥品等醫療成本超出預期所致。
11. 業務外收入：預計業務外收入11億8,110萬2千元，實際業務外收入13億1,469萬8千元，較預計數增加1億3,359萬6千元，增加11.31%，主要係指定用途捐款執行數轉列受贈收入超出預期及利率調升，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12. 業務外費用：預計業務外費用2億2,753萬2千元，實際業務外費用1億6,001萬4千元，較預計數減少6,751萬8千元，減少29.67%，主要係因修正「國立大學校院附設醫院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自112年度起臨床試驗計畫經費改以雜項業務成本列帳所致。
13. 收支賸餘：預計賸餘8億5,947萬2千元，實際發生賸餘7億9,278萬8千元，較預計數減少6,668萬4千元，減少7.76%，主要係醫療成本超出預期，致業務短絀較預期增加所致。
14.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預計數22億7,654萬7千元（專案計畫15億7,541萬6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7億113萬1千元），實際執行數22億1,205萬4千元(專案計畫14億7,667萬4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7億3,538萬1千元)，執行率約97.17％。**

**參、業務計畫：**

依據本院策略地圖規劃之各項短中長期發展計畫，就教學、研究、醫療服務及配合政府政策目標等四大面向，分述如下：

1. 營運計畫：
2. 教學目標：
3. 整合訓練資源，持續強化臨床技能中心及微創手術訓練中心功能，並開發新課程，提升教學及醫療品質：

本院將持續利用臨床技能中心及微創手術訓練中心之模擬診間、模擬急診與加護病房、高擬真假人、各種訓練模組、虛擬實境設備及模擬訓練箱，來進行醫學生及住院醫師之問診、理學檢查、人際溝通，基本臨床技能及急重症危機處理能力之訓練，使醫師或學生在接觸病人之前，均能熟習所需之技能，增進醫療品質。同時亦持續開辦各種以在職員工為對象之情境模擬及技能訓練課程，提供終身學習的機會。

除了現有之訓練課程外，本院亦積極規劃開發新課程，培訓人才，以因應實際的醫療需求。

1. 落實一般醫學訓練，提升醫學生、實習醫師及新進住院醫師基本的照護能力：

本院依衛生福利部及醫策會所訂訓練綱要，持續辦理畢業前(實習醫學生)及畢業後(不分科住院醫師)之一般醫學訓練，使各受訓學員均能具備內科、外科、婦產、兒科、急診及社區醫學之核心知能，並對醫學倫理與法律、感染控制、品質管理、醫病溝通、病歷書寫與實證醫學等課題有一全面性的瞭解。

1. 持續推動各類醫學訓練計畫，培育優秀醫療人才：

本院對於各類醫療人才之訓練包括住院醫師、實習(牙)醫師、實習醫學生、醫事人員及醫療相關學系學生，均訂有完備的訓練計畫，本年度仍將持續辦理，並將著重訓練計畫之執行成效評核及檢討，以強化回饋機制，不斷修正與進步。

1. 培訓各合作醫院及學校委託代訓醫師及其他醫事人員與學生，善盡社會責任：

除了本院人員及本校學生之訓練外，本院並接受各級醫院及學校之委託，代訓醫師及各類醫事人才(包括護理、藥劑、醫事放射、醫事檢驗、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營養、臨床心理、呼吸治療、聽力、社工、醫學工程、醫院管理等相關領域)，本年度仍將繼續辦理，將豐富的教學資源及優秀的師資提供出來與各醫院及學校分享，以提升我國整體的醫療水準。

1. 強化數位內容學習教材，整合管理平台，提供知識分享：

本院已建立完善的數位學習平台，讓同仁能不分時地的隨時自我學習，將持續依同仁及醫療工作的需求，規劃及更新課程主題及內容，以增進同仁知能，不斷成長與進步。

1. 本院每年編列全人照護教育經費，並定期於醫學教育委員會報告及檢討本院各類學員之全人照護相關教育訓練活動（新進住院醫師職前訓練、不分科住院醫師職前訓練、醫牙五實習醫學生臨床實習課前訓練、醫事放射相關學系實習學生課前訓練、全人醫療照護師資培育課程、全方位安寧緩和醫療訓練課程等），是類教育活動所需經費均專簽申請，經院內相關單位審核並陳報院方核定後辦理。另自108學年度起每年定期於醫學教育委員會追蹤本院全人照護經費執行情形，期提升院內教育計畫之品質。
2. 積極營造病人安全文化，辦理全院性教育訓練：

　　舉辦病人安全、醫療品質、醫病溝通等相關課程，選派專業人才赴國內外進修，配合國家病人安全政策，教導病安事件通報系統及相關案例學習，持續性宣導病安通報意義與重要性。

1. 本年度培訓人數預估約8,530人。
2. 研究目標：
3. 提升學術研究水準、創造研發效益：

蒐集醫學各項領域與學術研究相關之資訊，規劃並推動本院學術研究相關之制度與法規，協助本院醫師、研究人員向外爭取更多之學術研究資源，鼓勵其將研究成果發表於國際著名期刊(SCI、SSCI)，提升教學與研究水準。此外，訂有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管理要點，有效管理及運用本院同仁之研究發展成果，保障本院所屬之權益，創造研發效益及提升研究水準。

本院SCI研究論文發表篇數近五年之平均數為2,309篇，112年以臺大醫院名義發表之論文為2,382篇，高品質論文發表篇數皆維持穩定的成長(Impact Factor大於5.0為1,148篇及大於10.0為486篇)，顯示本院研究量能蓬勃發展。

1. 輔導及強化建教合作醫院之研究合作交流︰

加強與其他醫院的策略聯盟、建教合作，充分發揮國內醫師之研究功能，目前先選擇幾項重點領域，以達成整合國內醫療研究資源，提升建教合作醫院醫師之研究成效為目標。目前合作研究對象分述如下：

1. 本院與臺大醫學院合作計畫：

為加強院內專案及創新型研究計畫之數量及執行效果，訂有「臺大醫學院/臺大醫院兩院轉譯醫學卓越研究計畫執行要點」，並賡續辦理中。

1. 本院與工業技術研究院(簡稱工研院)學研合作：

雙方簽署合作協議書，並成立臺大醫院-工研院聯合研發中心，採雙方互補之合作模式，結合臺大醫院臨床長才與工研院產業落實技術能力，透過聯合研發中心的方式，雙方提出創新前瞻性之構想，進行實驗設計與驗證，建立機構與機構全面性的合作管道與機制，有效提升整體創新、研發能力，加速生技與醫藥科技技術研發。各合作團隊成效斐然，並於112年起擴大雙方合作，共同挹注經費，以提升研究商業化量能。

1. 本院與教研合作醫院合作計畫：

本院與國泰、亞東及義大等教研合作醫院進行合作計畫，透過彼此互助合作、資源共享，有助於提升國內醫療研究的水準。110年起本院與敏盛醫院也恢復教研合約醫院合作，並由醫學院研發處主導計畫徵求作業。另自113年起新增恩主公醫院及彰化秀傳醫院之教研合作，期藉此臨床與學術交流強化研究量能。

1. 本院與臺灣大學各學院合作研究計畫：

本院與臺灣大學各學院合作研究計畫於101年開始辦理至今，近年申請案件增加，且有相關合作成果發表至優秀期刊，故自111年度起，本院增加與臺灣大學各學院之合作預算，期望透過更多跨領域的不同組合參與本院和臺灣大學各學院之合作研究，以激盪出創新的研究成果。

1. 核心研究群：臨床合作型計畫：

本案為本校既有之「優秀重點領域拔尖計畫(核心群計畫)」內容所改版之研究計畫類型，由本校研發處發起，自110年5月首次徵求，開放主聘在本院之同仁亦可參與合作之整合型計畫類型，透過教師與本院同仁合作，聚焦臨床相關研究議題，更深入促進媒合跨領域發展，以形成臨床型核心研究群計畫。自111年起回歸原核心研究群，並開放醫院同仁參與，促進本校與本院之團隊整合型研究合作。

1. 本院與臺北榮總合作研究計畫：

本院與臺北榮總自86年起簽訂「醫療教學及研究交流合作合約書」，為進行合作研究計畫，於95年訂定兩院合作研究要點。雖於102年因故中斷，鑒於往昔合作成果表現優良，仍於103年起恢復辦理，並各匡列1,000萬元支應本合作計畫，並成立工作小組持續辦理兩院合作事宜至今，112年更舉辦107-110年的雙方合作成果發表暨記者會，透過近40組團隊之簡報與壁報呈現多年的研究與互動成果。

1. 本院與臺北醫學大學合作研究計畫：

為鼓勵本院與臺北醫學大學(以下簡稱北醫大)之研究合作，期許透過彼此之專長互補及資源共享，達到共同提升並厚植研究能量，於110年7月新增本合作計畫。自110年起兩院每年各匡列1,000萬元支應此合作計畫，112年度共收案29件申請案，通過11案，通過率為38%，希望藉由兩院密切之合作，能使得雙方基礎與臨床研究專家們能增加交流互動之機會，以促進兩院整體研究量能之提升。

1. 加強國際學術交流︰

積極加強與國外大學交流合作與學習，與國外具學術水準之大學建立合作關係，並與國外知名的大學簽訂學術交流合作計畫，並進行互惠對等之論著、刊物交換計畫、學術研究合作、聘請國外學者短期來訪以及派員出國進修等事宜，提升教學及研究之國際化，發展多元化的國際交流。本院已任務編組加強推動及執行國際合作。

1. 積極成立研究群：

本院除制訂各項要點獎勵醫師及研究人員從事臨床與基礎研究外，邀集相關領域醫師及研究人員組成研究團隊，並輔以研究團隊獎勵要點，以鼓勵本院醫師及研究人員爭取執行整合型計畫的機會。以追求成為亞洲一流(A1)大學醫院為目標。

本院重要研究團隊有：胃癌與幽門桿菌研究團隊、心臟血管研究團隊、抗老及健康諮詢研究團隊、生殖醫學團隊、肺癌醫療研究團隊、軟骨再生研究團隊、肝膽疾病研究團隊、口腔生醫材料研究團隊、血癌研究團隊、胸腔醫療研究團隊、過敏免疫研究團隊、兒童感染研究團隊等不勝枚舉，列舉數項如上。

1. 延攬國內外傑出研究人員，提升本院國際學術地位：

本院研究發展目標，秉持各項領域均衡發展，同時朝16大重點研究發展，成為一所科際整合之大學醫院，學術風氣鼎盛，研究成果極為豐碩，為倡導學術研究水準再提升，增強研究型主治醫師並鼓勵群體研究，訂定要點補助院內舉辦各項國際學術研討會，同時積極推動與院際、國際及學術研究機構合作與交流，邀請國際傑出學者蒞院講學、訪問、發表專著，進行跨國際研究計畫，藉以提升本院學術合作與研究水準，與國際著名大學並駕齊驅。

1. 啟用兒童醫療大樓，進而設立兒童醫院，大幅提升本院兒童醫學研究的成長：

本院兒童醫學研究論文發表篇數，在兒童醫療大樓啟用之後有大幅的成長，以本院小兒部及兒童醫院SCI/SSCI論文觀之，94 至95年共發表183篇，101至102年共發表293篇，成長近6成；此外，近5年（108至112年）SCI/SSCI論文發表篇數共936篇，其中112年度論文發表177篇，所發表之論文，主題涵蓋兒童肝膽疾病、新生兒疾病、兒童神經疾病、兒童血液腫瘤醫學、先天性心臟病、馬凡氏症候群之新治療、新興感染與致病源研究、罕見疾病之新治療、過敏免疫疾病、兒童內分泌疾病、兒童腎臟疾病、兒童重症醫學等，另尚有兒童心理健康與精神學、環境醫學等其他各科部與兒童醫學研究相關議題，顯示近年來兒童醫學研究論文的發表呈現穩定成長。

1. 本院特別對於全人照護研究計畫項目編列經費預算，每年定期於醫療研究發展委員會追蹤計畫執行概況，進而提升院內全人研究計畫之品質。本院108-112年度補助具提升全人照護品質之研究計畫共168件。全人照護之計畫執行成效可全方面的提供病人生理、心理、靈性及社會之醫療照護，同時針對長期照護及安寧議題也有適當投入，以質量化研究法，協助病人及家屬對於長照及臨終的理解、需求、共識，提高照護品質及降低無效醫療。
2. 本院114年度醫療科技研究計畫預算編列6億4,928萬8千元，研究計畫約1,015餘案，主要研究發展項目共17項，包括如下:
3. 精準醫學暨生醫相關組學。
4. 尖端醫療技術。
5. 人工智慧於醫療之應用及生物大數據分析。
6. 再生醫學。
7. 神經及腦科學。
8. 高齡與長照。
9. 兒童醫學新興領域。
10. 人工器官及醫療機械輔具、醫學工程。
11. 環境醫學。
12. 肥胖、代謝症候群。
13. 醫學教育、醫學倫理與醫學人文。
14. 醫療資訊與醫院管理。
15. 感染與免疫。
16. 癌症。
17. 微生態醫學。
18. 急重症醫療。
19. 其他有助於醫院發展之主題。
20. 醫療服務目標：
21. 持續推展各分院業務，擴大服務層面與範圍。
22. 整合「就醫紀錄」、「醫療品質」、「教學研究」、「經營管理」、「行政支援」等資訊系統，建立完整資料庫並開發友善及符合使用者需求之整合式編輯環境，使醫護人員能輕鬆且隨時掌握病人情況，提升病人安全與照護品質。
23. 持續發展「智慧醫療」、「精準醫療」、「尖端醫療」。運用AI技術，結合資料庫大數據及語言模型，開發新醫療技術。
24. 擴充智慧醫療中心及AI技術運用，發展人工智慧及全人化醫療服務 ，並導入智能管理、優化數位流程，以提升經營效能。
25. 持續開發遠距醫療及零接觸的新醫療技術與模式，以提升服務品質及效率，維護國人健康。
26. 加強與其他醫院的策略聯盟與建教合作，以充分發揮每位醫師之功能，達成整合醫療資源、開創醫學新紀元之目標。
27. 本年度門急診醫療569萬1,085人次；住院醫療159萬3,631人日，與上年度門急診醫療564萬1,209人次；住院醫療157萬2,645人日相較，門診服務量預計增加0.88%；住院服務量預計增加1.33%，主要係考量總院健康大樓完工試營運預計門診人次增加及因疫情減緩Covid-19疫苗注射人次減少；新竹地區醫療需求及生醫醫院竹北院區自109年度開始營運後，已逐步提升服務量；癌醫中心分院預計增加特約門診服務人次、新增高階健檢服務推估門診業務量成長等因素；復考量總院東址神經醫學中心病房整修，癌醫中心分院新增質子治療、並持續發展外科系手術量、擴展住院業務量等因素，參酌往年趨勢概估業務量。
28. 配合政府政策目標：
29. 新南向政策：與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合作設置「新南向人員健康服務中心」提供來往新南向國家人員整體及連續性的全人醫療諮詢服務。
30. 支援偏鄉離島及區域內緊急照護：協助或支援衛生福利部指定之離島或醫療資源不足地區之醫院提升急重症照護能力。積極參與區域內緊急醫療救護體系之運作、提供緊急醫療相關教育訓練及實習，並參與醫療指導。
31. 分級醫療：於2018年9月份展開臺大醫院星月計畫的執行與推廣並於2019年7月正式成立臺大醫院分級醫療暨轉銜照護管理中心，藉由各項分工達到落實醫療整合、建立院際分工、強化轉銜照顧並推廣體系醫療。
32. 預防接種及癌篩政策：配合政府政策全面施打各類疫苗及癌症篩檢活動並強化傳染病監測預警機制。
33. 長照服務：協助病房醫療團隊規劃困難出院病患之長期照護計畫、協助符合長照2.0收案條件病人之長期照顧服務說明、服務計劃評估與轉介並配合需要提供出院準備服務相關資料之訪查、觀摩與評鑑等活動。
34. 發展精準醫療：擴大參與中研院「台灣精準醫療計畫」，深化本院精良的研究量能優勢，共同推動全人、全齡的精準健康照護。
35. 深耕尖端醫療研究及發展：配合行政院生技產業策略，特重醫療技術與資訊系統結合發展智慧醫療，本院成立「尖端醫療發展中心」，持續推行尖端醫療技術之研發及銜接其臨床應用。並著手籌設臺大醫院尖端醫療研究大樓(含癌症研究)，以期落實轉譯醫學與創新醫材發展。
36. 2050淨零排碳全院減碳計畫：成立「減碳工作小組」推動節能減碳業務，並於本院短中長期計畫新增「全院減碳計畫」，策略地圖社會責任構面新增「S4：配合2050淨零排碳，推動減碳計畫」。
37.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38. 本年度預算數合計50億4,571萬1千元。
39. 專案計畫部分：19億9,915萬3千元。
4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部分：30億4,655萬8千元。
41. 分年性項目：3,000萬元。
42. 一次性項目：30億1,655萬8千元。
43. 資金來源50億4,571萬1千元。
44. 專案計畫部分：19億9,915萬3千元。
45. 營運資金：17億4,695萬3千元。
46. 國庫撥補：2億5,220萬元。
47.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部分：30億4,655萬8千元。
48. 營運資金：30億4,305萬8千元。
49. 國庫撥補：350萬元。
50. 114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
51. 專案計畫：
52. 繼續計畫：
53. 健康大樓新建工程11億6,114萬1千元(詳見1-12至1-13頁)。
54.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生醫園區分院新建工程7億152萬7千元(詳見5-8至5-9頁)。
55. 東址外牆更新工程3,000萬元(詳見1-13至1-14頁)。
56. 仁愛醫護大樓新建工程1億元(詳見1-14至1-15頁)。
57.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金山分院長照暨醫療綜合大樓新建工程計畫648萬5千元(詳見4-7至4-8頁)。
58.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59. 分年性項目：
60. 「林森大樓新建工程」先期規劃構想書經教育部106年9月5日臺教高(三)字第1060123612號函核定，第1次計畫修正經教育部108年7月30日臺教高(三)字第1080080374號函核定，第2次計畫修正經教育部111年7月5日臺教高(三)字第1110056470號函核定，原總經費為2億2,652萬2千元，修正為3億9,994萬4千元。本年度編列3,000萬元。
61. 一次性項目：
62. 房屋及建築3億4,604萬6千元(詳見1-16頁、2-7頁、5-10頁、6-6頁)。
63. 機械及設備24億5,506萬8千元(詳見1-16頁、2-7頁、3-8頁、4-8頁、5-10頁、6-6頁)。
64. 交通及運輸設備4,406萬5千元(詳見1-16頁、2-7頁、5-10頁、6-6頁)。
65. 什項設備1億7,137萬9千元(詳見1-16頁、2-7頁、3-8頁、5-10頁、6-6頁)。

**肆、預算概要：**

1. 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2. 業務收入551億8,768萬5千元，主要係門診醫療及住院醫療收入，較113年度預算數507億1,206萬5千元，增加44億7,562萬元，約8.83％，主要係考量總院健康大樓完工試營運預計門診人次增加及因疫情減緩Covid-19疫苗注射人次減少；新竹地區醫療需求及生醫醫院竹北院區自109年度開始營運後，已逐步提升服務量；癌醫中心分院預計增加特約門診服務人次、新增高階健檢服務推估門診業務量成長等因素；復考量總院東址神經醫學中心病房整修，癌醫中心分院新增質子治療、並持續發展外科系手術量、擴展住院業務量等因素，審慎編列。
3. 業務成本與費用559億2,831萬7千元，主要係門診醫療及住院醫療成本，較113年度預算數507億6,092萬4千元，增加51億6,739萬3千元，約10.18％，係配合114年度預計醫療業務量，並考量調薪3%、衛材及藥品等相關成本受基本工資、物價上漲等因素增加，參酌歷年實際醫療成本占醫療收入比率編列。
4. 業務外收入25億4,843萬9千元，主要係存款利息收入、非醫療營運場所租金收入、停車場收入及受贈收入，較113年度預算數20億7,277萬4千元，增加4億7,566萬5千元，約22.95％，利息收入係參酌114年度銀行存款餘額及現行存款利率編列，雜項收入係參酌歷年決算數並扣除非經常性項目後編列。
5. 業務外費用3億8,712萬元，主要係執行指定用途專款相關支出，較113年度預算數1億5,412萬4千元，增加2億3,299萬6千元，約151.17%，主要係補列以前年度健保醫療折讓短提數等，參酌歷年決算數並扣除非經常性項目後編列。
6. 業務總收支相抵後，計獲賸餘14億2,068萬7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18億6,979萬1千元，減少4億4,910萬4千元，約24.02％，原因如前所述。
7. 本年度及最近五年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圖表列示如下：
8. 餘絀撥補之預計:
9. 賸餘之部：
   * 1. 本年度預計賸餘15億8,863萬9千元，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47億3,566萬6千元，共計賸餘63億2,430萬5千元。
     2. 賸餘撥充基金數27億7,371萬9千元。
     3. 經以上分配後，本年度未分配賸餘計35億5,058萬6千元，留待以後年度處理。
10. 短絀之部：

　　本年度預計短絀1億6,795萬2千元，連同以前年度待填補之短絀1億5,782萬2千元，共計短絀3億2,577萬4千元，留待以後年度處理。

1. 本年度及最近五年度賸餘分配圖表列示如下：
2. 現金流量之預計:
3. 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39億8,380萬元，包括：
   * + 1. 本期賸餘14億2,068萬7千元。
       2. 利息股利之調整係利息收入4億9,506萬6千元。
       3. 調整項目25億6,841萬6千元，含提存呆帳、醫療折讓42億2,972萬5千元；折舊32億2,808萬2千元；攤銷2億3,162萬5千元；遞延收入隨折舊及攤銷費用提列轉列受贈收入7億3,759萬8千元及其他補助收入2,224萬7千元；附有條件捐贈符合受贈條件時轉列受贈收入755萬3千元；提撥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719萬4千元；流動資產淨增39億6,408萬元；流動負債淨減3億9,673萬2千元。
       4. 收取利息係銀行存款利息收入4億8,976萬3千元。
4. 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50億9,404萬8千元，其中現金流入4億7,302萬9千元，係減少短期墊款4億6,375萬7千元，減少長期應收款33萬8千元及減少其他資產893萬4千元；現金流出55億6,707萬7千元，包括增加短期墊款4億5,243萬5千元，增加準備金719萬4千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50億4,571萬1千元，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6,173萬7千元。
5. 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1億1,485萬元，其中現金流入14億3,036萬6千元，係增加其他負債11億7,466萬6千元，增加基金2億5,570萬元；現金流出13億1,551萬6千元，係減少其他負債13億1,547萬3千元，減少長期債務4萬3千元。
6. 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9億9,539萬8千元。
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120億367萬4千元。
8. 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110億827萬6千元。
9. 補辦預算事項：
10.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本院仁愛醫護大樓新建工程施工進度超前，為利工程順利推動，業經行政院113年7月5日院授教字第1130065497號函同意，於113年度先行辦理9,000萬元，並補辦114年度預算。